

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 2021 年度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理财额度调整情况：2021 年度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60.00 亿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70.00 亿元。
- 理财产品范围、投资期限等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。
-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不超过 60.00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该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效，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。（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）

现根据公司现金流变化和资金余额预计情况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将 2021 年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60.00 亿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70.00 亿元；理财产品范围保持不变。该事项已经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该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理财额度已使用情况

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，2021 年公司投资理财额度为不超过 60.00 亿元；理财产品范围包括大额存单、结构性存款、银行理财产品、信托理财产品、货币市场基金。

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滚动操作，1-7 月共购买 20 期银行理

理财产品，单日最高投资余额 60.00 亿元，1-7 月实现理财收益 1.01 亿元，加权平均年化收益率约 3.74%。

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理财余额 59.51 亿元。

二、本次理财额度调整情况

2021 年上半年公司现金流持续改善，预计下半年资金余额峰值 78.00 亿元。在保障资金风险可控情况下，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，为股东创造更好回报，拟将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由不超过 60.00 亿元调整至不超过 70.00 亿元。

关于理财资金来源、理财产品范围、投资期限、理财受让方、风险提示以及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措施等内容均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保持一致。

三、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、独立董事意见

（一）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已对本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。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该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专项意见

1. 独立董事意见

（1）在保证正常经营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的大额存单、银行理财产品、货币市场基金、信托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。

（2）根据公司 2021 年现金流情况预测，同意将 2021 年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由不超过 60.00 亿元调整至不超过 70.00 亿元，理财产品范围保持不变。

2. 监事会意见

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，投资安全性高的大额存单、银行理财产品、货币市场基金、信托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根据公司现金流情况预测，同意公司将 2021 年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由不超过 60.00 亿元调整至不超过 70.00 亿元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（二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- （三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